证券代码:603797 证券简称:联泰环保 公告编号:2022-019
转债代码:113526 转债简称:联泰转债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9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黄建勳先生召集及主持,应出席会议董事共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均参与表决,共收到有效表决票 7 张。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董事认真审议议案并表决后作出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议<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三、审议通过《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议<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四、审议通过《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议<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议<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以公司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股份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利润分配总额。

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议<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议<2021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22")。

八、审议通过《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议<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 2021 年度审计费用及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立信自担任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以来,公司董事会对其专业水平、敬业精神、负责态度等各方面均表示认可。鉴于此,公司拟继续聘任立信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与内部控制审计的审计机构。公司 2022 年的审计费用将根据 2022 年度审计费用的实际水平和 2022 年度的审计工作量授权公司管理层与立信协商确定。

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3")。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先行参与项目竞标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决定先行参与项目竞标的权限,具体内容如下:

(一)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员代表公司,独立先行参与公开招投标项目的竞标;

(二)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员代表公司与其他方(包括关联方:达濠市政建设有限公司)签署《联合体协议》,先行参与公开招投标项目的竞标。

授权期限自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的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若后续项目中标,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上市规则及《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履行相应审议程序,并及时进行信息披露;若项目未中标,公司与其他方签署的《联合体协议》自动失效。

上述事项涉及关联交易,独立董事已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关联董事黄建勳、黄婉茹已回避表决。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先行参与项目竞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4")。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关联董事张荣、林锦顺已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关联董事张荣、林锦顺已回避表决。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三、审议通过《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 2022 年度经营资金需求,根据公司 2022 年度生产经营计划以及业务发展的需要,有效降低公司经营过程中的资金风险,公司董事会一致同意公司 2022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32,000 万元,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全权与相关金融机构签署上述授信事项相关文件,授权期限自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下一年度的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四、审议通过《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公司为下属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预计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2 年度生产经营计划以及业务发展的需要,为保障 2022 年度子公司投资实施项目的资金需求,提高子公司获得金融机构融资授信的效率,公司董事会一致同意公司为下属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授信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2,000 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同意授权董事长与相关金融机构签署上述融资项目保证担保相关文件,授权期限自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的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公司为下属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5")。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预计的议案》

公司因 2022 年度生产经营计划以及业务发展的需要,预计在未来十二个月内向有关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合计人民币 132,000 万元。根据有关金融机构要求,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时,需提供控股股东或/和实际控制人的连带责任保证。基于对公司经营发展的支持,广东省联泰集团有限公司同意自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的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无偿为公司及公司下属子公司的综合授信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实际控制人之一黄建勳先生同意自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的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无偿为公司及公司下属子公司的综合授信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上述担保额度在期限内可分额度、循环提供。

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六、审议通过《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2 年 1 月 5 日公布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 年修订)》,公司董事会对《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同时,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向公司登记机关办理公司上述变更备案事项。

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6")。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2 年 1 月 5 日公布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22 年修订)》,公司董事会对《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2 年 1 月 5 日公布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 年修订)》,公司董事会对《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2 年 1 月 5 日公布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2022 年修订)》,公司董事会对《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审议通过《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议<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二十一、审议通过《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股子公司拟签订<澄海区全区污水管网及污水处理设施建设 PPP 项目施工总承包合同补充协议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上述事项涉及关联交易,独立董事已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关联董事黄建勳、黄婉茹已回避表决。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拟签订<澄海区全区污水管网及污水处理设施建设 PPP 项目施工总承包合同补充协议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8")。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二、审议通过《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一致同意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3 日(星期一)下午 2:3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27")。

特此公告。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3797 证券简称:联泰环保 公告编号:2022-020
转债代码:113526 转债简称:联泰转债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9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魁俊先生主持,应出席会议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均参与表决,共收到有效表决票 3 张。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表决后作出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议<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议<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议<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认为本次制定的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同意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议<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成员审核《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后,提出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1 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议<2021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22")。

六、审议通过《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议<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审阅了公司《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认为: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制度合理、完整,执行有效,能够合理地保证内部控制目标的达成,对董事会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无异议。

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 2021 年度审计费用及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本公司审计机构以来,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较好地履行了相关责任和义务。鉴于此,公司监事会一致同意继续聘任立信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与内部控制审计的审计机构。

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3")。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 2022 年度经营资金需求,根据公司 2022 年度生产经营计划以及业务发展的需要,有效降低公司经营过程中的资金风险,公司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 2022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32,000 万元,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全权与相关金融机构签署上述授信事项相关文件,授权期限自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下一年度的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九、审议通过《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公司为下属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预计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2 年度生产经营计划以及业务发展的需要,为保障 2022 年度子公司投资实施项目的资金需求,提高子公司获得金融机构融资授信的效率,公司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为下属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授信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2,000 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同意授权董事长与相关金融机构签署上述融资项目保证担保相关文件,授权期限自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的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公司为下属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5")。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预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该事项系公司无偿接受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担保,公司对该事项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鉴于此,公司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 2022 年度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预计的事项。

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议<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成员审核《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后,提出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十三、审议通过《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拟签订<澄海区全区污水管网及污水处理设施建设 PPP 项目施工总承包合同补充协议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拟签订<澄海区全区污水管网及污水处理设施建设 PPP 项目施工总承包合同补充协议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8")。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4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3797 证券简称:联泰环保 公告编号:2022-023
转债代码:113526 转债简称:联泰转债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 2021 年度审计费用及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现将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1986 年复办,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 2021 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 252 名、注册会计师 2276 名、从业人员总数 9697 名,立信的注册会计师和从业人员均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立信 2021 年度业务收入(经审计)45.23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4.29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5.65 亿元。

2021 年度立信为 587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5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1 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29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2.5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3、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24 次、自律监管措施无和纪律处分 2 次,涉及从业人员 63 名。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徐冬冬	2009 年	2006 年	2012 年	2015 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蒋玉龙	2019 年	2013 年	2013 年	2020 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唐艺	2013 年	2014 年	2012 年	2022 年

(1)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徐冬冬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1 年	深圳市崧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0 年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19 年	深圳市今天国际物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蒋玉龙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1 年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0 年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19 年	广东骏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3)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唐艺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1 年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9 年	深圳市富满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9 年	美格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上述人员过去三年没有不良记录。

(三)审计收费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 2022 年度具体的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立信协商确定相关的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四届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 2021 年度审计费用及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已对立信进行了审查,认为立信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2021 年度,在执业过程中,立信能够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较好地完成了 2021 年度报告的审计工作。审计委员会一致同意续聘立信为公司 2022 年度的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1、事前认可情况

我们认为立信具备证券从业资格,具有丰富的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了《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我们同意继续聘任立信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同意将《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 2021 年度审计费用及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本次董事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立信具备证券从业资格,具有丰富的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了《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我们同意继续聘任立信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同意将《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 2021 年度审计费用及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 2021 年度审计费用及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四)公司本次聘请 2022 年度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请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3797 证券简称:联泰环保 公告编号:2022-027
转债代码:113526 转债简称:联泰转债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 年 5 月 23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投票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 年 5 月 23 日下午 2 点 30 分

召开地点:广东省汕头市中山东路黄厝围龙珠水质净化厂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2 年 5 月 23 日至 2022 年 5 月 23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议《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议《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议《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议《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议《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6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议《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
7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 2021 年度审计费用及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00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决定公司先行参与项目竞标的议案	√
8.01	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员代表公司,独立先行参与公开招投标项目的竞标	√
8.02	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员代表公司与其他方(包括关联方:达濠市政建设有限公司)签署《联合体协议》,先行参与公开招投标项目的竞标	√
9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10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公司为下属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预计的议案	√
11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12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3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4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5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16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拟签订《澄海区全区污水管网及污水处理设施建设 PPP 项目施工总承包合同补充协议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决议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30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临时公告及相关附件。公司也将在股东大会召开前至少五个工作日披露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请投资者届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查阅。

2、特别决议议案:10、1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4、6、7、8、8.01、8.02、9、10、16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8.02、16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广东省联泰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联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3797	联泰环保	2022/5/16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2 年 5 月 17 日(星期二)上午 9:00—11:30、下午 14:00—16:30

(二)登记地址:广东省汕头市中山东路黄厝围龙珠水质净化厂会议室

(三)登记手续:

1.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委托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股票账户卡。

2.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能证明法人股东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3. 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到达邮戳或传真到达时间应不迟于 2022 年 5 月 17 日下午 16:30)。

六、其他事项

(一)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广东省汕头市中山东路黄厝围龙珠水质净化厂会议室

联系人:林锦顺

电 话:0754-89650738

传 真:0754-89650738

邮 编:515041

(二)其他:鉴于目前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的需要,建议优先选择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参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务必提前关注并严格遵守各地有关疫情防控期间健康状况申报、隔离、观察等规定和要求。与会股东的交通、食宿费自理。

特此公告。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9 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2 年 5 月 23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议《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议《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议《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议《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议《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6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议《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7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 2021 年度审计费用及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00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决定公司先行参与项目竞标的议案			
8.01	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员代表公司,独立先行参与公开招投标项目的竞标			
8.02	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员代表公司与其他方(包括关联方:达濠市政建设有限公司)签署《联合体协议》,先行参与公开招投标项目的竞标			
9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0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公司为下属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预计的议案			
11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12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3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4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5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16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拟签订《澄海区